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4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 7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8 - 10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 12
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 15
财务报表附注	16 - 117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5)第 P03533 号
(第 1 页, 共 4 页)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阳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阳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收入的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3 所述,2024 年度,华阳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0,097,879,241.21 元,其中寄售模式收入为人民币 7,478,434,343.44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4.06%。寄售模式收入是在客户实际领用商品、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予以确认。由于寄售模式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影响重大,寄售仓分布广泛,并且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寄售模式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测试与销售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实际运行的有效性。
- (2) 检查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评估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5)第 P03533 号
(第 2 页, 共 4 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1、收入的确认 - 续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续

- (3) 分别按产品类型和客户对销售收入执行分析程序, 结合市场及行业趋势等因素, 分析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 (4) 抽取样本对销售收入执行细节测试,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发票、出库单、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并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进行函证, 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选取样本, 检查发票、出库单、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6) 获取年末销售收入匡算明细表, 抽取样本与相关客户的对账信息和供应商平台数据(如有)进行核对, 并检查签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2、存货的减值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8 所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华阳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769,839,603.24 元, 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00,507,169.34 元。按照会计政策, 存货期末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这涉及管理层重大估计。因此, 我们将存货的减值确定为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取得存货清单, 检查存货库龄结构和存货周转天数是否发生变化, 分析其变动的合理性。
- (2) 执行存货现场监盘程序, 观察是否存在呆滞冷背的存货。
- (3) 选取存货样本执行减值测试, 根据历史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信息, 结合公开市场价格、最近销售价格或期后销售价格, 检查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是否合理; 同时将其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进行比较, 判断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准确。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5)第 P03533 号
(第 3 页, 共 4 页)

四、其他信息

华阳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阳集团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阳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阳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阳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阳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5)第 P03533 号
(第 4 页, 共 4 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华阳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阳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华阳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许江昭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世予



2025年3月27日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958,252,609.20	1,203,881,117.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75,327,128.50	410,225,436.62
应收票据	五、3	276,171,034.58	-
应收账款	五、4	4,249,306,240.87	3,036,077,873.89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060,517,286.65	533,542,552.15
预付款项	五、6	127,852,832.07	76,419,169.88
其他应收款	五、7	51,113,588.61	27,908,831.05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9,284,320.68	-
存货	五、8	1,669,332,433.90	1,279,818,067.88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98,808,624.75	108,519,419.67
流动资产合计		8,766,681,779.13	6,676,392,469.1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五、10	1,919,529.37	5,024,629.37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167,850,777.06	181,697,301.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17,212,206.51	16,651,095.96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34,452,060.79	36,126,982.14
固定资产	五、14	2,336,356,140.71	1,739,110,879.80
在建工程	五、15	191,498,762.49	208,795,125.22
使用权资产	五、16	6,211,995.06	3,447,647.86
无形资产	五、17	299,794,144.64	192,966,441.10
开发支出	六、2	41,791,863.75	41,461,400.38
商誉	五、18	48,659,892.65	48,401,241.65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6,375,196.17	5,101,77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216,541,924.38	215,253,742.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69,767,416.96	82,205,307.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38,431,910.54	2,776,243,567.37
资产总计		12,205,113,689.67	9,452,636,036.4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117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全
邹
荣

法定代表人

彭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3	45,194,225.44	83,184,293.71
应付票据	五、24	2,281,688,635.03	1,260,409,841.55
应付账款	五、25	2,247,235,999.82	1,340,983,481.83
预收款项	五、26	205,080.66	465,261.61
合同负债	五、27	90,253,828.56	74,388,138.1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8	285,204,753.35	230,798,877.03
应交税费	五、29	38,060,092.97	22,642,002.46
其他应付款	五、30	219,001,387.04	147,415,517.03
其中: 应付利息		2,857.53	-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1	1,648,539.90	1,290,615.8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2	8,645,060.24	6,560,709.82
流动负债合计		5,217,137,603.01	3,168,138,739.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3	49,226,710.00	-
租赁负债	五、34	4,893,311.60	2,309,969.68
预计负债	五、35	151,702,840.63	125,914,535.90
递延收益	五、36	280,665,074.88	136,309,705.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1,939,084.06	13,303,926.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427,021.17	277,838,137.24
负债合计		5,715,564,624.18	3,445,976,876.26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7	524,826,661.00	524,254,281.00
资本公积	五、38	2,357,275,912.71	2,347,730,570.67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25,842,367.19)	(25,892,599.01)
专项储备	五、40	731,815.72	430,578.68
盈余公积	五、41	262,413,330.50	247,160,963.28
未分配利润	五、42	3,338,041,097.20	2,885,547,198.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457,446,449.94	5,979,230,993.41
少数股东权益		32,102,615.55	27,428,166.80
股东权益合计		6,489,549,065.49	6,006,659,160.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205,113,689.67	9,452,636,036.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060,326.10	366,294,324.11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243,352.77	224,089.83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274,749,722.73	153,179,804.04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9,284,320.68	-
其他流动资产		15,169,393.37	11,706,546.40
流动资产合计		449,222,794.97	531,404,764.3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2,843,774,108.97	2,835,182,68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712,206.51	15,151,095.96
投资性房地产		703,900,591.60	591,720,106.62
固定资产		23,259,118.43	23,729,807.90
在建工程		52,709,835.08	106,728,247.25
无形资产		39,777,000.96	40,945,712.79
长期待摊费用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9,132,861.55	3,613,457,652.27
资产总计		4,128,355,656.52	4,144,862,416.65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	1,7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821,764.34	5,692,398.55
应交税费		527,143.18	437,563.85
其他应付款		7,803,846.18	14,095,057.16
其中: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流动负债合计		14,152,753.70	20,226,719.56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8,051.63	2,537,773.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8,051.63	2,537,773.99
负债合计		16,830,805.33	22,764,493.55
股东权益:			
股本		524,826,661.00	524,254,281.00
资本公积		2,356,910,365.79	2,346,298,798.65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6,486,376.08	14,946,977.80
盈余公积		262,413,330.50	247,160,963.28
未分配利润		950,888,117.82	989,436,902.37
股东权益合计		4,111,524,851.19	4,122,097,923.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28,355,656.52	4,144,862,416.65

邹
荣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彭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43	10,157,540,114.37	7,136,862,025.63
减：营业成本	五、43	8,055,987,495.45	5,595,361,149.69
税金及附加	五、44	46,386,561.68	36,035,862.60
销售费用	五、45	261,216,729.12	217,790,900.71
管理费用	五、46	208,629,730.68	170,325,462.83
研发费用	五、47	764,254,068.18	605,633,326.55
财务费用	五、48	29,891,621.29	(1,388,618.83)
其中：利息费用		31,660,813.87	25,226,059.54
利息收入		12,405,520.28	19,058,534.84
加：其他收益	五、49	65,753,931.83	55,107,790.19
投资收益	五、50	27,062,404.58	18,703,832.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898,939.36	15,450,427.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五、51	4,753,974.85	225,436.62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五、52	(89,061,607.71)	(71,317,668.11)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五、53	(96,830,577.09)	(41,791,042.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五、54	(914,839.89)	(560,980.28)
二、营业利润		701,937,194.54	473,471,310.67
加：营业外收入	五、55	6,042,871.31	2,999,873.33
减：营业外支出	五、56	8,654,809.12	3,178,280.66
三、利润总额		699,325,256.73	473,292,903.3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7	42,629,772.88	3,560,228.21
四、净利润		656,695,483.85	469,732,675.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656,695,483.85	469,732,675.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1,364,940.38	464,817,853.79
2.少数股东损益		5,330,543.47	4,914,821.34

涂荣
彭彬
会计主管
法定代表人

彭彬
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彬
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 续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利润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 39	86,682.40	941,046.6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231.82	929,910.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832.91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0,832.91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0,601.09)	929,910.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8,565.37	1,346,288.3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63,743.09)	(897,718.50)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4,576.63	481,340.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450.58	11,136.37
六、 综合收益总额		656,782,166.25	470,673,721.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1,415,172.20	465,747,764.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66,994.05	4,925,957.71
七、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0.9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0.94

邹
淦
荣

邹淦荣

法定代表人

彭
子
彬

彭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
子
彬

彭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3	56,998,144.50	48,602,459.59
减：营业成本	十七、3	20,694,792.87	16,216,779.01
税金及附加		7,668,601.55	6,838,846.23
管理费用		26,816,353.05	28,640,216.26
研发费用		485,359.23	376,310.06
财务费用		(3,188,972.61)	(2,848,250.69)
其中：利息费用		-	1,078.70
利息收入		3,248,015.65	2,894,788.64
加：其他收益		252,931.10	287,404.53
投资收益	十七、4	155,514,666.46	315,516,881.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979,666.46	15,516,881.60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3,876.38	5,015.67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75,500.00)	-
资产处置收益		31,575.62	-
二、营业利润		160,249,559.97	315,187,860.52
加：营业外收入		82,994.45	3,340.20
减：营业外支出		10,297.00	11,450.56
三、利润总额		160,322,257.42	315,179,750.1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160,322,257.42	315,179,750.16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60,322,257.42	315,179,750.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9,398.28	1,346,288.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832.91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0,832.91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8,565.37	1,346,288.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8,565.37	1,346,288.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1,861,655.70	316,526,038.49

法定代表人
彭荣
2024年12月31日

彭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40,759,486.34	6,072,588,279.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829,503.67	44,053,398.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1)	183,018,676.92	160,839,15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5,607,666.93	6,277,480,832.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26,690,448.02	4,233,739,557.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7,383,115.01	1,098,480,35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735,628.45	245,397,845.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1)	284,991,307.00	257,644,49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5,800,498.48	5,835,262,24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9(1)	589,807,168.45	442,218,58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0,083,832.34	4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97,719.76	18,095,261.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26,251.69	3,839,69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407,803.79	471,934,95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3,483,583.30	653,178,63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7,000,000.00	9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0,483,583.30	1,573,178,63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075,779.51)	(1,101,243,67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01,629.15	1,423,839,167.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239,410.00	161,418,0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541,039.15	1,585,257,247.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841,580.00	327,454,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018,568.77	143,137,457.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26,024.00	708,832.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3)	2,242,327.80	4,541,391.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102,476.57	475,133,349.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61,437.42)	1,110,123,897.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9,826.72	2,197,334.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44,080,221.76)	453,296,142.2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2,207,819.08	748,911,676.8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9(2)	958,127,597.32	1,202,207,819.08

邹
淦
荣

法定代表人

彭
子
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
子
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719,301.01	52,678,169.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1,053.61	14,381,09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60,354.62	67,059,266.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4,625.66	733,475.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63,836.41	18,441,40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84,412.71	7,015,554.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26,485.05	18,352,56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49,359.83	44,542,99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10,994.79	22,516,266.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83,832.34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2,992,697.60	314,966,130.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47,8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24,329.94	314,966,130.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952,277.14	131,905,76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203,507,36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52,277.14	1,335,413,134.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72,052.80	(1,020,447,00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01,629.15	1,423,839,167.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00,000.00	210,009,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301,629.15	1,633,848,767.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618,674.75	119,077,47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00	272,612,26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618,674.75	391,689,73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317,045.60)	1,242,159,02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07,233,998.01)	244,228,290.7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294,324.11	122,066,033.4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60,326.10	366,294,324.11

邹荣

2024年12月31日

法定代表人

彭彬

彭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4,254,281.00	2,347,730,570.67	-	(25,892,599.01)	430,578.68	247,160,963.28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4,254,281.00	2,347,730,570.67	-	(25,892,599.01)	430,578.68	247,160,963.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545,342.04	-	50,231.82	301,237.04	15,252,367.22	2,885,547,198.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2,380.00	-	-	-	-	452,493,898.4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9,545,342.04	-	-	-	651,364,940.3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2,380.00	10,228,816.84	-	-	-	-
2.股东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683,474.80)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5,252,367.22	(198,871,041.97)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252,367.22	(15,252,367.22)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83,618,674.75)
(四)专项储备	-	-	-	301,237.04	-	(726,024.00)
1.本期提取	-	-	-	1,779,551.22	-	(184,344,698.75)
2.本期使用	-	-	-	(1,478,314.18)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4,826,661.00	2,357,275,912.71	-	(25,842,367.19)	731,815.72	262,413,330.50
						3,338,041,097.20
						32,102,615.55
						6,489,549,065.49

彭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涂荣

法定代表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6,160,800.00	964,035,331.39	7,378,830.14	(26,822,509.28)	-	215,642,988.26	2,571,324,790.02
二、本年年初余额	476,160,800.00	964,035,331.39	7,378,830.14	(26,822,509.28)	-	215,642,988.26	2,571,324,790.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8,093,481.00	1,383,695,239.28	(7,378,830.14)	929,910.27	430,578.68	31,517,975.02	314,222,40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929,910.27	-	-	464,817,853.7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93,481.00	1,383,695,239.28	(7,378,830.14)	-	-	-	4,925,957.7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181,121.00	1,380,009,400.43	-	-	-	-	470,673,721.77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375,396.56)	(7,378,830.14)	-	-	-	-
3.其他	(87,640.00)	6,061,235.41	-	-	-	-	7,627.06
(三)利润分配	-	-	-	-	-	31,517,975.02	(150,595,445.02)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1,517,975.02	(708,832.00)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1,517,975.02)	(119,786,302.00)
(四)专项储备	-	-	-	-	-	(119,077,470.00)	(119,077,470.00)
1.本期提取	-	-	-	-	430,578.68	-	-
2.本期使用	-	-	-	-	1,647,338.15	-	47,842.07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4,254,281.00	2,347,730,570.67	-	(25,892,599.01)	430,578.68	(1,216,759.47)	1,830,375.72
						-	(135,195.50)
						-	(1,351,195.50)
						247,160,963.28	2,885,547,198.79
						27,428,166.80	6,006,659,160.21

彭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宗华
法定代表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4,254,281.00	2,346,298,798.65	-	14,946,977.80	247,160,963.28	989,436,902.37	4,122,097,923.1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4,254,281.00	2,346,298,798.65	-	14,946,977.80	247,160,963.28	989,436,902.37	4,122,097,923.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72,380.00	10,611,567.14	-	1,539,398.28	15,252,367.22	(38,548,784.55)	(10,573,071.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539,398.28	-	160,322,257.42	161,861,655.7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72,380.00	10,611,567.14	-	-	-	-	11,183,947.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72,380.00	10,228,816.84	-	-	-	-	10,801,196.84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82,750.30	-	-	-	-	382,750.30
(三)利润分配	-	-	-	-	15,252,367.22	(198,871,041.97)	(183,618,674.7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252,367.22	(15,252,367.2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83,618,674.75)	(183,618,674.75)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4,826,661.00	2,356,910,365.79	-	16,486,376.08	262,413,330.50	950,888,117.82	4,111,524,851.19

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6,160,800.00	956,888,553.54	7,378,830.14	13,600,689.47	215,642,988.26	824,852,597.23	2,479,766,798.36
二、本年年初余额	476,160,800.00	956,888,553.54	7,378,830.14	13,600,689.47	215,642,988.26	824,852,597.23	2,479,766,798.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8,093,481.00	1,389,410,245.11	(7,378,830.14)	1,346,288.33	31,517,975.02	164,584,305.14	1,642,331,124.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46,288.33	-	315,179,750.16	316,526,038.4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93,481.00	1,389,410,245.11	(7,378,830.14)	-	-	-	1,444,882,556.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181,121.00	1,380,009,400.43	-	-	-	-	1,428,190,521.43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339,609.27	(7,378,830.14)	-	-	-	10,718,439.41
3. 其他	(87,640.00)	6,061,235.41	-	-	-	-	5,973,595.41
(三)利润分配	-	-	-	-	31,517,975.02	(150,595,445.02)	(119,077,47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1,517,975.02	(31,517,975.0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19,077,470.00)	(119,077,47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4,254,281.00	2,346,298,798.65	-	14,946,977.80	247,160,963.28	989,436,902.37	4,122,097,923.10

金 钟 邹

印 章

法定代表人

彭子彬

彭子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彭子彬

彭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2013 年 9 月 22 日在惠州市华阳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研究、开发、制造、销售：汽车电子装备产品、精密零部件、光机电产品、通讯产品零部件、LED 照明及节能产品，软件开发和销售，技术咨询、转让、培训和服务，实业投资，自有物业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续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项应收账款核销金额占应收账款核销总额的 5%(含)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项其他应收款核销金额占其他应收款核销总额的 5%(含)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总额的 5%(含)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总额的 5%(含)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期末余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5%(含)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占预收款项总额的 5%(含)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5%(含)以上
重要的商誉	单项商誉账面价值占商誉总账面价值的 25%(含)以上
现金流量表项目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的期末余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本年实现的收入或净利润或年末总资产金额大于本集团对应项目的 5%(含)以上
重要的联营或合营企业	单家联营或合营企业本年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5%(含)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承诺事项	预计影响财务报表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重要或有事项	预计影响财务报表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三、18.3.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0.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续

10.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续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初始确认时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其余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项目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续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和应收经营租赁款，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1.4.1.2.1)，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3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负债。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1.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中，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11.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1.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1.4.1.2.1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金融工具 - 续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11.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12.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票据单独评估确定信用损失，包括到期未获承兑、已有明显迹象表明承兑人很可能无法履行承兑义务的应收票据等，其他应收票据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按组合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应收票据 - 续

12.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了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一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的应收票据及信用等级较高的国内企业承兑的应收票据。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票据

12.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票据承兑人明显缺乏还款能力的应收票据预期无法到期承兑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13.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以下组合。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客户类别、合作期限、历史信用损失情况等。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一	同时满足长期合作、历史从未出现坏账和经营状况良好的债务人的应收账款。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应收账款。

13.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在组合的基础上按照应收账款的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13.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客户明显缺乏还款能力的应收账款因债务人还款困难、应收账款预期无法收回而单项评估确定信用损失。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4. 应收款项融资

14.1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基于单项资产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应收款项融资信用损失准备，并将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应收款项融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14.2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基础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和/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

15. 其他应收款

15.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客户的类别、合作期限、历史信用损失情况等。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同时满足长期合作、历史从未出现坏账和经营状况良好的债务人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二	除组合一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15.2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本集团在组合的基础上按照其他应收款的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其他应收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其他应收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15.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以单项资产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存货

16.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6.1.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6.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6.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1.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6.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存货 - 续

16.3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专用程度较高的存货，作为专项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作为库龄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各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6.4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本集团库龄组合存货基于库龄确定可变现净值，分为一年以内、一至两年和两年以上库龄组合。各组合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均为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7.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续

17.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与持续经营损益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列报。

18. 长期股权投资

18.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8.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8.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续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8.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8.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8.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8.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18.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9. 投资性房地产 - 续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75-4.75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0	2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固定资产

20.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5	2.375-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0-10	9-2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直线法	2-10	0-10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8	0-10	11.25-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 固定资产 - 续

20.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2.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 无形资产

23.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非专利技术、专利权和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净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确定依据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土地使用权期限	-
商标	直线法	6-10	商标使用有效期	-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2-5	非专利技术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专利权	直线法	5-10	专利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软件	直线法	2-10	软件使用年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
排污许可权	直线法	5	排污许可权使用权期限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3.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本集团以获得客户定点且本集团立项后作为研发项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4.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6.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7. 职工薪酬

27.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7. 职工薪酬 - 续

27.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8. 预计负债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9. 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9. 股份支付 - 续

29.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29.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0. 收入

30.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汽车电子业务；
- (2) 精密电子部件业务；
- (3) 精密压铸业务；
- (4) LED 照明业务；
- (5) 其他业务。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0. 收入 - 续

30.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续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销售折扣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0. 收入 - 续

30.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续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31. 合同成本

31.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1.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1. 合同成本 - 续

31.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其次，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2.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产品生产线技术改造等项目政府补助，由于其与资产的最终形成相关，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增值税即征即退获取的政府补助，由于其与收益性支出相关，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或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2. 政府补助 - 续

3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 续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3.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3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34.1.1 租赁的拆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4. 租赁 - 续

3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34.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4.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4. 租赁 - 续

3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续

34.1.3 租赁负债 - 续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4.1.4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外地员工宿舍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1.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4. 租赁 - 续

34.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34.2.1 租赁的拆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34.2.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4.2.2.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2.3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5.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按照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财资〔2022〕13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6.1 债务重组

36.1.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集团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6.1.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集团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集团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6.1 债务重组 - 续

36.1.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 续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7.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解释第17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仅适用于未选择2023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的上市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集团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该规定，本集团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7.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 续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仅适用于未选择2023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的上市公司）

解释第17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企业在首次执行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该规定，本集团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37.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解释第18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2024年12月6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解释第18号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对于上述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自本年度提前执行了该规定，本集团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7.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7.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 续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8号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了“销售费用”，本年度提前执行了该规定。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注	2023年度	调整	2023年度
销售费用	质量保证金追溯调整	272,159,199.70	(54,368,298.99)	217,790,900.71
营业成本	质量保证金追溯调整	5,540,992,850.70	54,368,298.99	5,595,361,149.69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出口产品销售适用“免、抵、退”计税办法	境内销售的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13%、9%、6%计算，出口产品退税率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四、 税项 - 续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续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注 1)	15%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注 1)	15%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25%
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注 1)	15%
华旋有限公司(注 2)	25%
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注 1)	15%
博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注 3)	16.5%
长春市华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5%
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注 1)	15%
华阳通用(大连)科技有限公司	25%
华阳(德国)技术有限公司(注 4)	31.925%
惠州市华博精机有限公司	25%
惠州华阳通用智慧车载系统开发有限公司	25%
江苏中翼汽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 1)	15%
长兴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25%
重庆华阳通用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华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25%
华阳(泰国)技术有限公司(注 5)	20%

注 1：详见附注四、2。

注 2：按照香港当地税法，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6.5%。由于华旋有限公司具备中国居民企业相关规定条件，其实际管理机构在广东省惠州市，2014 年 6 月 3 日经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以《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华旋有限公司认定为居民企业的批复》(粤地税函[2014]475 号)判定华旋有限公司为中国的居民企业，并实施相应税收管理，自 2013 年度起开始执行。因此，华旋有限公司从 2013 年度开始按 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3：按照香港当地税法，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6.5%。

注 4：按照德国法兰克福当地税法，华阳(德国)技术有限公司应就其盈利额缴纳 15%的企业所得税及 16.1%的交易税，同时，还应按企业所得税额的 5.5%缴纳附加税。因此，其综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1.925%。

注 5：按照泰国当地税法，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四、 税项 - 续

2. 税收优惠

- (1)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3年。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3年度至2025年度)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务局备案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24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年度:15%)。
- (2) 2022年12月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3年。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2年度至2024年度)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务局备案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24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年度:15%)。
- (3)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3年。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3年度至2025年度)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务局备案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24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年度:15%)。
- (4) 2024年11月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中翼汽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翼”)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3年。江苏中翼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4年度至2026年度)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务局备案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24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年度:15%)。
- (5)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3年。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3年度至2025年度)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务局备案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24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年度:15%)。
- (6) 2022年12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3年。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22年度至2024年度)适用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务局备案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2024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年度:1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04,557.46	111,390.00
美元	70,791.27	76,240.71
港币	30,651.41	28,748.75
欧元	2,738.49	6,400.54
人民币	376.29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57,074,916.11	1,202,095,710.10
美元	853,329,877.45	1,088,151,252.35
欧元	85,628,625.99	99,467,852.97
港币	16,646,091.03	13,299,069.30
泰铢	1,469,694.35	1,177,535.48
人民币	627.29	-
其他货币资金(注):		
人民币	1,073,135.63	1,674,017.86
合计	958,252,609.20	1,203,881,117.96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7,593,923.40	47,618,838.33

注: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受到限制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125,011.88元(上年年末余额:人民币1,673,298.88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5,327,128.50	410,225,436.62
其中: 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注)	275,327,128.50	410,225,436.62
合计	275,327,128.50	410,225,436.62

注: 系本集团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6,589,955.87	-
商业承兑汇票	29,581,078.71	-
合计	276,171,034.58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3、 应收票据-续

(2) 年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17,480,000.00

(3)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本年年末 终止确认金额	本年年末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77,500,212.29
商业承兑汇票	-	1,820,521.07
合计	-	179,320,733.36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4,241,462,160.10	3,022,455,519.30
1至2年	5,655,136.39	12,413,275.93
2至3年	2,188,944.38	1,209,078.66
合计	4,249,306,240.87	3,036,077,873.89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78,653,820.31	1.74	48,409,808.83	61.55	30,244,011.48	25,506,254.65	0.79	24,656,791.02	96.67	849,463.6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	-	-	-	-	-	-	-	-	-
组合一	4,444,985,543.13	98.26	225,923,313.74	5.08	4,219,062,229.39	3,199,673,018.09	99.21	164,444,607.83	5.14	3,035,228,410.26
组合二	4,444,985,543.13	98.26	225,923,313.74	5.08	4,219,062,229.39	3,199,673,018.09	99.21	164,444,607.83	5.14	3,035,228,410.26
组合小计	4,444,985,543.13	98.26	225,923,313.74	5.08	4,219,062,229.39	3,199,673,018.09	99.21	164,444,607.83	5.14	3,035,228,410.26
合计	4,523,639,363.44	100.00	274,333,122.57	-	4,249,306,240.87	3,225,179,272.74	100.00	189,101,398.85	-	3,036,077,873.8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应收账款 - 续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续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本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32,658,357.57	11,166,342.15	34.19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B	10,327,203.34	3,527,865.71	34.16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C	10,063,893.05	10,063,893.05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D	5,423,646.25	3,623,646.31	66.81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E	4,868,630.87	4,868,630.87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F	4,724,750.38	4,645,778.98	98.33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G	3,513,407.29	3,513,407.29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H	1,448,549.49	1,448,549.49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I	995,099.75	995,099.75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J	773,679.99	773,679.99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K	512,081.19	512,081.19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客户 L	482,554.55	408,867.46	84.73	债务人还款困难
其他	2,861,966.59	2,861,966.59	100.00	债务人还款困难
合计	78,653,820.31	48,409,808.83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二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基于应收账款账龄采用减值矩阵确定本集团主营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主营业务涉及大量的客户，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上述应收账款的账龄系自商品或服务交付日起计算。

于2024年12月31日，该类业务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其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433,090,253.69	221,872,105.07	5.00
1至2年	7,068,920.44	1,413,784.05	20.00
2至3年	4,377,888.82	2,188,944.44	50.00
3年以上	448,480.18	448,480.18	100.00
合计	4,444,985,543.13	225,923,313.74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应收账款 - 续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续

按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项目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本年年初余额	164,444,607.83	24,656,791.02	189,101,398.85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1,218,756.04)	1,218,756.04	-
本年计提	224,203,145.03	23,188,390.65	247,391,535.68
本年转回	(161,452,013.18)	(587,296.60)	(162,039,309.78)
本年核销	(55,150.84)	(66,832.28)	(121,983.12)
其他变动	1,480.94	-	1,480.94
本年末余额	225,923,313.74	48,409,808.83	274,333,122.57

(3) 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本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 应收账款	24,656,791.02	23,188,390.65	(587,296.60)	(66,832.28)	1,218,756.04	48,409,808.8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444,607.83	224,203,145.03	(161,452,013.18)	(55,150.84)	(1,217,275.10)	225,923,313.74
合计	189,101,398.85	247,391,535.68	(162,039,309.78)	(121,983.12)	1,480.94	274,333,122.57

其中本年信用损失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信用损失准备 计提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客户 N	10,209,667.91	计提信用损失准备之后收回款项	现金	预期信用损失法
合计	10,209,667.91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1,983.12

本年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应收账款 - 续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信用损失准备本年年末余额
客户 O	358,306,808.25	7.92	17,915,340.44
客户 P	317,002,539.35	7.01	15,850,126.99
客户 Q	248,498,361.15	5.49	12,424,927.41
客户 R	200,614,010.84	4.43	10,030,700.54
客户 S	146,198,420.07	3.23	7,309,921.01
合计	1,270,620,139.66	28.08	63,531,016.39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23,511,751.28	528,076,290.08
应收账款	37,005,535.37	-
商业承兑汇票	-	5,466,262.07
合计	1,060,517,286.65	533,542,552.15

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承兑汇票以及应收账款背书及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以及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将满足上述业务模式的应收票据以及应收账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作为“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

(2) 年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8,770,806.67

(3)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本年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本年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11,052,075.63	-

(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年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人民币 2,453,843.79 元(上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人民币 1,054,017.27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541,697.93	87.24	67,034,686.28	87.72	
1至2年	10,480,392.71	8.20	7,649,076.66	10.01	
2至3年	4,155,234.02	3.25	1,731,040.62	2.26	
3年以上	1,675,507.41	1.31	4,366.32	0.01	
合计	127,852,832.07	100.00	76,419,169.8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是供应商尚未完成材料交付和模具开发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人民币元
供应商A	26,855,616.27	21.01	
供应商B	20,818,493.91	16.28	
供应商C	4,606,342.59	3.60	
供应商D	3,232,125.57	2.53	
供应商E	2,948,030.00	2.31	
合计	58,460,608.34	45.73	

7、 其他应收款

7.1 项目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股利	19,284,320.68	-	
其他应收款	31,829,267.93	27,908,831.05	
合计	51,113,588.61	27,908,831.05	

7.2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信华精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华精机”)	17,372,206.28	-	
安特(惠州)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特惠州”)	1,912,114.40	-	
合计	19,284,320.68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7、 其他应收款 - 续

7.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8,540,551.97	26,383,155.63
1至2年	5,078,038.00	549,381.44
2至3年	91,484.84	436,814.34
3年以上	1,608,964.72	3,574,539.64
合计	35,319,039.53	30,943,891.0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外部往来款	17,614,363.67	14,687,122.16
保证金及押金	15,156,526.64	13,762,771.12
备用金	2,548,149.22	2,493,997.77
合计	35,319,039.53	30,943,891.05

(3)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一	11,489,562.83	32.53	27,413.70	0.24	11,462,149.13
组合二	23,829,476.70	67.47	3,462,357.90	14.53	20,367,118.80
合计	35,319,039.53	100.00	3,489,771.60		31,829,267.9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7、 其他应收款 - 续

7.3 其他应收款 - 续

(3)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年初余额	3,035,060.00	-	-	3,035,060.00
本年计提	1,600,778.56	-	-	1,600,778.56
本年转回	(917,396.75)	-	-	(917,396.75)
本年核销	(228,688.30)	-	-	(228,688.30)
其他变动	18.09	-	-	18.09
本年末余额	3,489,771.60	-	-	3,489,771.60

各阶段划分依据：

根据内部信息及外部资源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未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按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时，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当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时，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2024年度和2023年度，本集团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

(4) 信用损失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本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注)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一	21,947.29	35,045.06	(29,595.80)	-	17.15	27,413.70
组合二	3,013,112.71	1,565,733.50	(887,800.95)	(228,688.30)	0.94	3,462,357.90
合计	3,035,060.00	1,600,778.56	(917,396.75)	(228,688.30)	18.09	3,489,771.60

注： 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影响，增加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18.09元。

本年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收回或转回情况。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7、 其他应收款 - 续

7.3 其他应收款 - 续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人民币元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28,688.30

本年本集团无金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信用损失准备本年年末余额
客户 A	3,261,885.92	9.24	往来款	1年以内	163,094.30
客户 B	2,406,458.37	6.81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20,322.92
客户 C	2,271,187.00	6.43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13,559.35
客户 D	2,000,000.00	5.66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00,000.00
客户 E	2,000,000.00	5.66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100,000.00
合计	11,939,531.29	33.80			596,976.57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1,842,334.72	46,947,960.61	544,894,374.11	487,257,997.19	19,812,409.16	467,445,588.03
在产品	183,508,682.79	5,846,284.52	177,662,398.27	56,490,636.57	351,061.64	56,139,574.93
产成品	994,488,585.73	47,712,924.21	946,775,661.52	785,836,036.05	29,603,131.13	756,232,904.92
合计	1,769,839,603.24	100,507,169.34	1,669,332,433.90	1,329,584,669.81	49,766,601.93	1,279,818,067.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9,812,409.16	47,107,695.59	(203,342.70)	(19,768,801.44)	46,947,960.61
在产品	351,061.64	8,721,918.75	-	(3,226,695.87)	5,846,284.52
产成品	29,603,131.13	41,289,077.15	(160,271.70)	(23,019,012.37)	47,712,924.21
合计	49,766,601.93	97,118,691.49	(363,614.40)	(46,014,509.68)	100,507,169.34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可变现净值增加或因商品实现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8、 存货 - 续

(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组合名称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专项组合计提	118,264,196.32	51,050,337.66	43.17	83,359,449.77	8,828,090.67	10.59
库龄组合计提	1,651,575,406.92	49,456,831.68	2.99	1,246,225,220.04	40,938,511.26	3.29
合计	1,769,839,603.24	100,507,169.34		1,329,584,669.81	49,766,601.93	

对于按专项组合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预计售价减去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于按库龄组合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考虑过时风险及未来市场需求、产品更新换代风险，结合库龄综合评估确定可变现净值。

(4) 于2024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担保的金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

9、 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收益理财产品	-	60,124,273.97
增值税待抵扣和待认证进项税	92,793,462.28	43,424,453.85
预缴税费	6,015,162.47	4,970,691.85
合计	98,808,624.75	108,519,419.67

1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注)	45,599,348.78	43,679,819.41	1,919,529.37	45,678,448.78	40,653,819.41	5,024,629.37
未实现融资收益	(10,138,786.16)	(10,138,786.16)	-	(10,138,786.16)	(10,138,786.16)	-
合计	35,460,562.62	33,541,033.25	1,919,529.37	35,539,662.62	30,515,033.25	5,024,629.37

注：系本集团根据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北汽银翔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银翔”，债务重组后更改名称为：北汽瑞祥汽车有限公司)、重庆北汽幻速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幻速”的重整计划确认和计量的重组债权。鉴于北汽银翔未按照重组协议在2024年末支付到期款项的情形，本集团对应收北汽银翔款项计提人民币33,541,033.25元信用损失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 续

(2)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5,460,562.62	100.00	33,541,033.25	94.59	1,919,529.37	35,539,662.62	100.00	30,515,033.25	85.86	5,024,629.37
合计	35,460,562.62	100.00	33,541,033.25		1,919,529.37	35,539,662.62	100.00	30,515,033.25		5,024,629.37

自对北汽银翔的长期应收款初始确认后，北汽银翔已发生债务违约，因此对北汽银翔的长期应收款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准备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人民币元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年初余额	-	-	-	30,515,033.25	30,515,033.25
本年计提	-	-	-	3,026,000.00	3,026,000.00
本年末余额	-	-	-	33,541,033.25	33,541,033.25

(4) 信用损失准备的情况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0,515,033.25	3,026,000.00	-	-	-	33,541,033.25
合计	30,515,033.25	3,026,000.00	-	-	-	33,541,033.2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本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合营和联营企业：											
珠海横琴中科华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中科华创”)(注)	31,460,979.09	-	(8,083,832.34)	472,208.62	-	-	-	-	23,849,355.37	-	
惠州市信华光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华光学”)	4,701,143.12	-	-	985,689.53	-	-	-	-	5,686,832.65	-	
信华精机	86,226,711.56	-	-	15,551,152.42	952,965.82	-	(25,649,722.84)	-	77,081,106.96	-	
上海恩井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恩井”)	29,061,054.24	-	-	3,350,417.18	-	-	-	-	32,411,471.42	-	
安特惠州	10,975,716.96	-	-	207,844.11	165,599.55	-	(1,912,114.40)	-	9,437,046.22	-	
杭州信华精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信华”)	8,847,215.09	-	-	264,966.88	-	-	(535,715.00)	-	8,576,466.97	-	
海宁信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信华”)	10,034,870.60	-	-	2,147,387.72	-	-	(1,607,145.00)	-	10,575,113.32	-	
深圳诗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诗航”)	314,111.25	-	-	(80,727.10)	-	-	-	-	233,384.15	-	
惠州英迪普顿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迪普顿”)	75,500.00	-	-	-	-	-	-	(75,500.00)	-	--	
惠州市裕元华阳精密部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裕元华阳”)	-	-	-	-	-	-	-	-	-	(14,306,663.53)	
安特惠州(香港)工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安特香港”)	-	-	-	-	-	-	-	-	-	-	
合计	181,697,301.91	-	(8,083,832.34)	22,898,939.36	1,118,565.37	-	(29,704,697.24)	(75,500.00)	-	167,850,777.06	(14,306,663.53)

注： 详见附注八、2(1)。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本年末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国科光芯(海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151,095.96	-	-	561,110.55	-	-	15,712,206.51	-	10,712,206.51	-	本集团计划长期持有，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出售。
深圳市盈丰达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	-	-	1,500,000.00	-	-	-	本集团计划长期持有，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出售。
合计	16,651,095.96	-	-	561,110.55	-	-	17,212,206.51	-	10,712,206.51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本年年初余额	55,820,346.61	3,849,259.93	59,669,606.54
2.本年年末余额	55,820,346.61	3,849,259.93	59,669,606.5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本年年初余额	22,298,419.18	1,244,205.22	23,542,624.40
2.本年增加金额	1,597,158.52	77,762.83	1,674,921.35
(1)计提	1,597,158.52	77,762.83	1,674,921.35
3.本年年末余额	23,895,577.70	1,321,968.05	25,217,545.75
三、减值准备			
1.本年年初余额	-	-	-
2.本年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31,924,768.91	2,527,291.88	34,452,060.79
2.本年年初账面价值	33,521,927.43	2,605,054.71	36,126,982.14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尚未取得产权登记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0,325.00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器具及家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本年年初余额	1,124,644,422.58	1,275,610,961.69	571,626,983.27	17,462,725.09	2,989,345,092.63
2.本年增加金额	364,057,034.83	317,086,151.44	164,199,995.11	7,843,115.35	853,186,296.73
(1)购置	25,819,711.85	94,431,485.22	76,839,260.43	5,153,073.26	202,243,530.76
(2)在建工程转入	338,237,322.98	222,654,666.22	87,357,426.47	2,690,042.09	650,939,457.76
(3)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	-	3,308.21	-	3,308.21
3.本年减少金额	2,170,320.29	54,091,185.95	16,810,984.28	2,780,309.25	75,852,799.77
(1)处置或报废	2,170,320.29	54,091,185.95	16,810,984.28	2,780,309.25	75,852,799.77
4.本年年末余额	1,486,531,137.12	1,538,605,927.18	719,015,994.10	22,525,531.19	3,766,678,589.59
二、累计折旧					
1.本年年初余额	357,057,028.19	562,452,974.66	318,852,851.97	11,871,358.01	1,250,234,212.83
2.本年增加金额	52,523,127.87	103,137,130.74	86,084,268.25	1,913,112.49	243,657,639.35
(1)计提	52,523,127.87	103,137,130.74	86,081,188.04	1,913,112.49	243,654,559.14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	-	3,080.21	-	3,080.21
3.本年减少金额	1,869,015.57	45,576,398.27	13,743,668.93	2,380,320.53	63,569,403.30
(1)处置或报废	1,869,015.57	45,576,398.27	13,743,668.93	2,380,320.53	63,569,403.30
4.本年年末余额	407,711,140.49	620,013,707.13	391,193,451.29	11,404,149.97	1,430,322,448.88
三、减值准备					
1.本年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1,078,819,996.63	918,592,220.05	327,822,542.81	11,121,381.22	2,336,356,140.71
2.本年年初账面价值	767,587,394.39	713,157,987.03	252,774,131.30	5,591,367.08	1,739,110,879.8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房屋建筑物中尚未取得产权登记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95,885,610.11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本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阳工业园	98,459,196.67	-	98,459,196.67	106,728,247.25	-	106,728,247.25	
设备安装	75,294,548.03	-	75,294,548.03	70,020,082.42	-	70,020,082.42	
其他	17,745,017.79	-	17,745,017.79	32,046,795.55	-	32,046,795.55	
合计	191,498,762.49	-	191,498,762.49	208,795,125.22	-	208,795,125.2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阳工业园(注)	1,342,356,481.78	106,728,247.25	403,242,856.11	411,511,906.69	-	-	98,459,196.67	90.93	90.93	-	-	-	自有资金
设备安装		70,020,082.42	233,968,806.97	228,616,465.26	77,876.10	-	75,294,548.03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有资金
合计		176,748,329.67	637,211,663.08	640,128,371.95	77,876.10	-	173,753,744.70			-	-	-	

注：华阳工业园项目总预算为人民币 1,342,356,481.7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122,208,714.76 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6、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人民币元
	房屋建筑物
一、 账面原值	
1. 本年年初余额	6,508,030.35
2. 本年增加金额	6,827,600.23
(1)新增租赁	6,827,600.23
3. 本年减少金额	3,978,291.46
4.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5,900.00
5. 本年年末余额	9,373,239.12
二、 累计摊销	
1. 本年年初余额	3,060,382.49
2. 本年增加金额	1,813,578.20
(1)计提	1,813,578.20
3. 本年减少金额	1,723,926.30
4.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1,209.67
5. 本年年末余额	3,161,244.06
三、 减值准备	
1. 本年年初余额	-
2. 本年年末余额	-
四、 账面价值	
1.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6,211,995.06
2. 本年年初账面价值	3,447,647.86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本年年初余额	122,110,917.27	1,911,576.40	87,226,897.05	62,535.00	132,085,122.12	-	343,397,047.84
2.本年增加金额	67,629,800.00	-	66,823,289.35	-	40,582,190.68	212,696.00	175,247,976.03
(1)购置	67,629,800.00	-	-	-	11,207,151.06	212,696.00	79,049,647.06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29,375,039.62	-	29,375,039.62
(3)内部研发	-	-	66,823,289.35	-	-	-	66,823,289.35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3,497,428.88	-	3,497,428.88
4.本年末余额	189,740,717.27	1,911,576.40	154,050,186.40	62,535.00	169,169,883.92	212,696.00	515,147,594.99
二、累计摊销							
1.本年年初余额	24,824,667.23	1,866,689.14	43,565,179.76	60,143.57	80,113,927.04	-	150,430,606.74
2.本年增加金额	3,719,780.89	17,875.25	38,552,408.11	991.50	25,374,151.16	7,089.87	67,672,296.78
(1)计提	3,719,780.89	17,875.25	38,552,408.11	991.50	25,374,151.16	7,089.87	67,672,296.78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2,749,453.17	-	2,749,453.17
4.本年末余额	28,544,448.12	1,884,564.39	82,117,587.87	61,135.07	102,738,625.03	7,089.87	215,353,450.35
三、减值准备							
1.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2.本年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本年末账面价值	161,196,269.15	27,012.01	71,932,598.53	1,399.93	66,431,258.89	205,606.13	299,794,144.64
2.本年年初账面价值	97,286,250.04	44,887.26	43,661,717.29	2,391.43	51,971,195.08	-	192,966,441.1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本年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29.90%。

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 年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成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	处置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	
江苏中翼	36,575,070.65	-	-	-	-	36,575,070.65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11,826,171.00	-	258,651.00	-	-	12,084,822.00
合计	48,401,241.65	-	258,651.00	-	-	48,659,892.65

(2) 重要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 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 保持一致
江苏中翼	资产组按收购时点被购买方拥有的资产认定	不适用	是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8、 商誉 - 续

(3) 重要商誉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注1)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中翼(注2)	344,536,505.65	752,661,417.80	-	5	预计收入增长率 5.00%-15.00% 折现率 11.41%	预计增长率为 1%	结合历史数据、市场情况及管理层长期营业预测

注1： 账面价值系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注2：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江苏中翼确认为独立的资产组，根据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估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未来5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假定5年后的预计增长率为1%，折现率采用11.41%，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测试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上述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因而未发现上述商誉存在减值。

19、 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变动	本年年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913,405.60	2,958,722.48	1,148,266.02	(19,663.76)	3,704,198.30
其他(注)	3,188,366.12	768,493.87	280,975.92	(1,004,886.20)	2,670,997.87
合计	5,101,771.72	3,727,216.35	1,429,241.94	(1,024,549.96)	6,375,196.17

注： 主要系其他零星应摊费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和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和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44,370,252.84	88,111,545.87	847,639,580.99	135,019,743.93
信用损失准备	319,544,094.36	48,471,536.18	230,734,386.74	35,199,382.33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280,223,354.74	44,159,704.15	135,315,081.29	20,307,182.44
预计负债	141,644,892.87	21,499,970.50	115,960,129.98	17,521,022.50
存货跌价准备	99,024,935.65	15,464,450.51	49,401,637.27	7,764,601.03
股份支付	28,093,535.18	4,262,038.36	34,779,244.95	5,300,769.67
预提费用	12,960,386.95	1,944,058.04	15,798,640.16	2,369,796.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009,399.58	1,655,703.90	10,951,089.41	1,645,995.47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5,133,180.96	793,033.95	2,678,940.80	403,026.14
租赁负债	1,071,167.47	267,791.87	44,391.19	11,097.80
已交境外所得税抵免	4,850,480.01	727,572.00	7,618,675.21	1,142,801.28
合计	1,447,925,680.61	227,357,405.33	1,450,921,797.99	226,685,418.61

根据本集团对未来期间的盈利预测结果，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利用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86,647,432.03	12,997,114.76	98,697,534.60	14,804,630.18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134,664.67	6,770,199.70	48,991,601.27	7,348,740.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12,206.51	2,678,051.63	10,151,095.96	2,537,773.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2,490.58	43,873.58	225,436.62	33,815.49
使用权资产	1,061,301.37	265,325.34	42,571.55	10,642.90
合计	143,848,095.16	22,754,565.01	158,108,240.00	24,735,602.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本年年末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 本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上年年末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15,480.95	216,541,924.38	11,431,676.23	215,253,74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15,480.95	11,939,084.06	11,431,676.23	13,303,926.5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517,508.09	27,764,504.10
可抵扣亏损	80,973,611.31	88,392,915.65
合计	108,491,119.40	116,157,419.75

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华旋有限公司、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惠州市华博精机有限公司和华阳(德国)技术有限公司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所以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4年	-	2,356,394.54
2025年	1,162,401.91	8,429,461.77
2026年	15,664,203.82	8,304,236.76
2027年	8,577,459.01	12,656,155.56
2028年	1,450,835.76	16,113,202.79
2029年	3,890,105.11	1,176,291.20
2030年	1,313,030.52	1,313,030.52
2031年	2,553,946.65	2,553,946.65
2032年	17,974,753.93	17,974,753.93
2033年	15,702,134.43	15,702,134.43
2034年	10,698,516.81	-
无到期期限	1,986,223.36	1,813,307.50
合计	80,973,611.31	88,392,915.65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69,767,416.96	82,205,307.88
合计	69,767,416.96	82,205,307.88

2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5,011.88	125,011.88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1,673,298.88	1,673,298.88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480,000.00	17,480,000.00	质押	应收票据质押	-	-		
应收款项融资	168,770,806.67	168,770,806.67	质押	应收票据质押	166,442,599.10	166,442,599.10	质押	应收票据质押
合计	186,375,818.55	186,375,818.55			168,115,897.98	168,115,897.9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3、 短期借款

种类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注)	45,194,225.44	77,979,293.71
票据贴现借款	-	5,205,000.00
合计	45,194,225.44	83,184,293.71

注： 系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的借款人民币 45,194,225.44 元。

24、 应付票据

种类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81,688,635.03	1,260,409,841.55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2,137,116,712.47	1,296,629,571.15
应付设备、工程款	71,496,893.85	22,305,137.56
应付模具款	9,416,132.58	10,021,466.35
其他	29,206,260.92	12,027,306.77
合计	2,247,235,999.82	1,340,983,481.83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205,080.66	465,261.61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情况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90,253,828.56	74,388,138.1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饶市两光一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981,830.97	车厂停止生产经营
合计	7,981,830.97	

(3)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和定量分析

合同负债主要系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预收的货款。该款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时间收款，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4) 本年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金额为人民币 58,968,594.60 元已于本年度确认为收入，本年年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预计人民币 82,271,997.59 元将于 2025 年度确认为收入。

2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30,798,877.03	1,346,064,130.64	1,291,770,915.87	285,092,091.8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0,767,135.08	60,654,473.53	112,661.55
辞退福利	-	4,957,725.61	4,957,725.61	-
合计	230,798,877.03	1,411,788,991.33	1,357,383,115.01	285,204,753.3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8、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1,894,871.12	1,261,788,695.91	1,205,036,667.00	258,646,900.03
二、职工福利费	136,689.90	25,365,620.64	25,502,310.54	-
三、社会保险费	-	20,015,736.00	19,946,200.20	69,535.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7,866,051.15	17,805,376.37	60,674.78
工伤保险费	-	1,878,364.86	1,869,503.84	8,861.02
生育保险费	-	271,319.99	271,319.99	-
四、住房公积金	543,828.79	35,083,075.37	34,893,155.46	733,748.7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707,605.51	3,811,002.72	6,056,999.67	24,461,608.56
六、其他	1,515,881.71	-	335,583.00	1,180,298.71
合计	230,798,877.03	1,346,064,130.64	1,291,770,915.87	285,092,091.80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金额。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58,655,068.69	58,545,955.10	109,113.59
失业保险费	-	2,112,066.39	2,108,518.43	3,547.96
合计	-	60,767,135.08	60,654,473.53	112,661.55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分别按员工参保地政府机构的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024年度，本集团应向养老保险计划缴存费用计人民币58,655,068.69元(2023年度：人民币47,613,044.93元)，向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计人民币2,112,066.39元(2023年度：人民币1,673,579.16元)。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应缴存费用计人民币112,661.55元(2023年度：零)。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9、 应交税费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8,976,482.97	10,121,198.77
企业所得税	19,064,472.00	4,638,909.31
个人所得税	4,024,116.84	3,216,806.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0,463.54	1,700,040.3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005,376.23	1,241,719.57
房产税	642,198.36	524,410.41
其他税费	2,996,983.03	1,198,917.29
合计	38,060,092.97	22,642,002.46

30、 其他应付款

30.1 项目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857.53	-
其他应付款	218,998,529.51	147,415,517.03
合计	219,001,387.04	147,415,517.03

30.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未付款项	127,917,913.41	84,629,643.20
预提运费、水电费	46,759,203.69	27,173,437.01
专利权使用费	12,965,248.83	15,807,413.44
押金和保证金	7,430,088.12	4,654,929.14
代收代付款	325,706.94	1,056,103.25
应付关税	1,286,584.40	568,756.41
其他	22,313,784.12	13,525,234.58
合计	218,998,529.51	147,415,517.03

(2)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4,909.20	-
其中：保证借款	264,909.20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83,630.70	1,290,615.80
合计	1,648,539.90	1,290,615.80

3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645,060.24	6,560,709.82

33、 长期借款

种类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49,491,619.20	-	2.7%-2.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1)	264,909.20	-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49,226,710.00	-	

34、 租赁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6,906,067.65	3,865,248.24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29,125.35)	(264,662.76)
合计	6,276,942.30	3,600,585.48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1,383,630.70	1,290,615.80
净额	4,893,311.60	2,309,969.68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本年年末余额	137,705.32	354,683.89	1,132,834.60	5,280,843.84	-	6,906,067.65
上年年末余额	155,655.06	311,293.22	956,727.18	2,441,572.78	-	3,865,248.24

35、 预计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金	143,643,596.57	119,214,425.10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售后服务费	8,059,244.06	6,700,110.80	计提售后服务费
合计	151,702,840.63	125,914,535.9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6、 递延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本年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6,252,412.92	156,408,450.00	12,013,758.18	-	280,647,104.74	收到政府补助
递延收入	57,292.22	-	39,322.08	-	17,970.14	模具收入分次结转
合计	136,309,705.14	156,408,450.00	12,053,080.26	-	280,665,074.88	

本集团将收到的政府补助按照政府文件的明确规定分别归类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没有明确规定，本公司按照补助项目是否可以形成资产作为划分的依据。

37、 股本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本年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注)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4,254,281.00	572,380.00	-	-	-	572,380.00	524,826,661.00

注： 系本集团员工依据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而增加股票 572,380 股。

38、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297,747,281.75	10,228,816.84	-	2,307,976,098.59
其中：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注 1)	2,296,390,413.96	10,228,816.84	-	2,306,619,230.80
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差额	2,699,269.18	-	-	2,699,269.18
注销库存股冲减的股本溢价	(1,342,401.39)	-	-	(1,342,401.39)
其他资本公积	49,983,288.92	2,626,330.53	3,309,805.33	49,299,814.12
其中：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注 2)	42,771,585.37	2,626,330.53	3,309,805.33	42,088,110.57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74,139.39	-	-	174,139.39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2,237,754.67)	-	-	(2,237,754.67)
其他	9,275,318.83	-	-	9,275,318.83
合计	2,347,730,570.67	12,855,147.37	3,309,805.33	2,357,275,912.71

注 1： 本年增加系本集团员工依据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而增加的资本公积人民币 10,228,816.84 元。

注 2： 本年增加系本集团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增加的资本公积，本年减少系本集团员工依据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以及调整与股付支付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而相应减少的其他资本公积。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39、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本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13,321.97	561,110.55	-	140,277.64	420,832.91	-	8,034,154.88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13,321.97	561,110.55	-	140,277.64	420,832.91	-	8,034,154.8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505,920.98)	(724,158.34)	-	(390,007.83)	(370,601.09)	36,450.58	(33,876,522.0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33,655.83	1,118,565.37	-	-	1,118,565.37	-	8,452,221.2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91,291.97)	(2,453,843.79)	-	(390,007.83)	(2,063,743.09)	(92.87)	(4,355,035.0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548,284.84)	611,120.08	-	-	574,576.63	36,543.45	(37,973,708.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892,599.01)	(163,047.79)	-	(249,730.19)	50,231.82	36,450.58	(25,842,367.19)

40、 专项储备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末余额
专项储备	430,578.68	1,779,551.22	1,478,314.18	731,815.7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1、 盈余公积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7,160,963.28	15,252,367.22	-	262,413,330.50

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2,885,547,198.79	2,571,324,790.0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885,547,198.79	2,571,324,790.0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1,364,940.38	464,817,853.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 1)	15,252,367.22	31,517,975.02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2)	183,618,674.75	119,077,47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注 4)	3,338,041,097.20	2,885,547,198.79

注 1：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按净利润之 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注 2：2024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按本公司总股本 524,624,785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0 元(含税)。

注 3：根据董事会的提议，2024 年度拟以本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拟以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注 4：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含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325,697,100.81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6,003,799.12 元)。

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已重述)
主营业务	10,097,879,241.21	8,016,715,613.41	7,101,313,695.77	5,572,628,708.44
其他业务	59,660,873.16	39,271,882.04	35,548,329.86	22,732,441.25
合计	10,157,540,114.37	8,055,987,495.45	7,136,862,025.63	5,595,361,149.69

注：根据解释第 18 号，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以前年度本集团将计提的保证类质量保证计入“销售费用”，本年度本集团在实施解释第 18 号时，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涉及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并重述了上年度财务报表。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续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已重述)
汽车电子	7,603,172,618.36	6,143,403,028.50	4,825,780,298.04	3,815,007,315.91
精密压铸	2,064,836,850.30	1,534,728,777.87	1,659,973,033.10	1,226,530,038.83
精密电子部件	188,974,475.75	173,094,612.32	397,536,519.01	370,848,668.40
LED 照明	175,114,895.28	143,361,832.11	126,142,110.06	107,843,910.27
其他	65,780,401.52	22,127,362.61	91,881,735.56	52,398,775.03
合计	10,097,879,241.21	8,016,715,613.41	7,101,313,695.77	5,572,628,708.44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按照经营模式分为寄售模式收入和非寄售模式收入。本集团的汽车电子和精密压铸的客户主要为汽车厂商或汽车厂商一级供应商，客户出于组织规模化生产的便利性，以及供应链管理的必要性，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的采购，普遍采取寄售模式，本集团对部分客户的销售为寄售模式。本年度本集团寄售模式下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7,478,434,343.44元(上年度：人民币4,624,549,020.32元)，主营业务成本为人民币6,065,059,027.50元(上年度：人民币3,732,379,662.36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集团主营业务为汽车电子、精密压铸、精密电子部件以及LED照明相关商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对于向客户销售的商品，本集团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客户领用并确认接受商品或商品运送至指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时予以确认收入。在交付后，由于商品交付给客户即代表了取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款项的到期仅取决于时间流逝，故本集团在商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一项应收款。本集团是履行履约义务的主要责任人。

本集团销售商品的相关质量保证服务不能单独购买，因此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收入合同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合同负债金额为人民币90,253,828.56元，将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09,301.96	13,853,889.97
教育费附加	12,868,046.83	10,056,878.42
房产税	6,084,440.10	5,269,090.35
印花税	6,977,397.39	4,553,760.32
土地使用税	2,827,785.73	2,285,030.99
车船使用税	11,741.56	12,706.56
环境保护税	7,848.11	4,505.99
合计	46,386,561.68	36,035,862.60

4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已重述)
职工薪酬	83,266,071.35	66,641,962.22
售后服务费	65,328,339.55	59,691,146.60
运杂费	37,010,467.44	25,735,984.03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32,516,266.91	27,784,895.03
保险费	20,665,556.53	21,848,658.07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162,021.06	1,917,008.60
其他	18,268,006.28	14,171,246.16
合计	261,216,729.12	217,790,900.71

4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4,763,515.44	110,382,085.45
折旧摊销费	29,647,796.47	23,083,215.50
专业服务费	9,574,815.85	6,093,358.12
办公费	5,168,906.98	5,336,224.31
业务招待费	3,845,946.31	3,808,481.11
股权激励费用	2,634,040.93	10,420,433.39
租赁费	528,230.11	624,753.70
其他	32,466,478.59	10,576,911.25
合计	208,629,730.68	170,325,462.8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9,706,182.52	391,376,928.00
研发物料消耗	108,970,443.16	86,639,546.09
折旧摊销费	55,616,763.56	37,989,757.88
检测费	25,873,437.34	20,180,925.1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8,418,953.99	21,639,338.91
差旅费	17,576,734.00	15,014,696.51
委外研制费	28,977,681.46	5,916,944.84
样品试制费	7,112,423.48	6,520,372.87
特许权使用费	35,037.00	140,184.00
其他	21,966,411.67	20,214,632.35
合计	764,254,068.18	605,633,326.55

4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660,813.87	25,226,059.54
减：利息收入	12,405,520.28	19,058,534.84
汇兑差额	7,619,619.63	(9,315,453.26)
其他	3,016,708.07	1,759,309.73
合计	29,891,621.29	(1,388,618.83)

49、 其他收益

按性质分类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	42,675,093.73	26,001,258.5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65,079.92	18,454,543.32
递延收益转入	12,013,758.18	10,651,988.30
合计	65,753,931.83	55,107,790.19

50、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898,939.36	15,450,427.51
理财收益	4,299,003.24	3,253,394.47
应收款项债务重组收益(损失)	(135,538.02)	10.30
合计	27,062,404.58	18,703,832.2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53,974.85	225,436.62

52、 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减值利得(损失)	(683,381.81)	131,012.88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3,026,000.00)	(13,246,750.14)
应收账款减值利得(损失)	(85,352,225.90)	(58,201,930.85)
合计	(89,061,607.71)	(71,317,668.11)

53、 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利得(损失)	(96,755,077.09)	(41,499,404.9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利得(损失)	(75,500.00)	-
固定资产减值利得(损失)	-	(291,637.18)
合计	(96,830,577.09)	(41,791,042.11)

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914,839.89)	(560,980.28)	(914,839.89)

5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520.17	-	18,520.17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520.17	-	18,520.17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345,449.51	2,587,440.58	1,345,449.51
其他	4,678,901.63	412,432.75	4,678,901.63
合计	6,042,871.31	2,999,873.33	6,042,871.31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4,233,350.73	2,586,830.10	4,233,350.73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438,828.32	2,471,950.10	3,438,828.32
长期待摊费用报废损失	794,522.41	114,880.00	794,522.41
对外捐赠	650,000.00	380,000.00	650,000.00
其他	3,771,458.39	211,450.56	3,771,458.39
合计	8,654,809.12	3,178,280.66	8,654,809.12

5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099,284.29	14,665,127.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69,511.41)	(11,104,899.21)
合计	42,629,772.88	3,560,228.2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节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9,325,256.73	473,292,903.34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4,831,314.18	118,323,225.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76,852.42	3,388,210.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117,587.07)	(3,879,220.40)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5,630,550.63	6,368,634.69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4,076,741.77)	(13,219,911.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42,026.71)	6,184,302.44
其他减免税优惠	(1,138,231.89)	(515,490.4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注)	(130,550,780.62)	(123,552,914.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816,423.71	10,463,391.81
所得税费用	42,629,772.88	3,560,228.21

注： 2024 年度，本集团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 号)的规定，对于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167,473,529.92	116,160,043.32
银行利息收入	12,405,520.28	19,058,534.84
收回应付票据保证金	1,673,298.88	1,942,666.18
收代扣代缴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	922,548.31	9,966,128.24
其他	543,779.53	13,711,781.56
合计	183,018,676.92	160,839,15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中的支付额	276,630,592.20	236,657,893.72
付代扣代缴股权激励个人所得税	922,548.31	9,966,128.24
银行手续费	3,016,708.07	1,759,309.73
其他	4,421,458.42	9,261,159.11
合计	284,991,307.00	257,644,490.8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1,532,000,000.00	450,000,000.00
收到联营企业分红	10,457,697.60	14,966,130.50
合计	1,542,457,697.60	464,966,130.5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337,000,000.00	920,000,000.00
购建在建工程	662,502,832.03	351,455,280.04
购建固定资产	124,744,883.19	285,629,860.64
开发支出投入	28,492,392.86	5,827,654.51
合计	2,152,740,108.08	1,562,912,795.1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 - 续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款	2,242,327.80	1,939,801.34
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	2,198,272.01
支付离职员工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	403,318.63
合计	2,242,327.80	4,541,39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3,184,293.71	82,782,700.00	1,947,681.75	117,515,450.02	5,205,000.00	45,194,225.44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9,456,710.00	34,909.20	-	-	49,491,619.2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0,585.48	-	7,178,044.88	2,242,327.80	2,259,360.26	6,276,942.30
应付股利	-	-	184,344,698.75	184,344,698.75	-	-
应付利息	-	-	2,857.53	-	-	2,857.53
合计	86,784,879.19	132,239,410.00	193,508,192.11	304,102,476.57	7,464,360.26	100,965,644.47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6,695,483.85	469,732,675.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830,577.09	41,791,042.11
信用损失准备	89,061,607.71	71,317,668.11
固定资产折旧	243,519,227.96	195,615,809.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13,578.20	1,717,858.26
无形资产摊销	66,616,636.41	48,040,011.4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674,921.35	1,675,912.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9,241.94	915,534.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914,839.89	560,980.28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214,830.56	2,586,830.10
财务费用	1,891,982.70	23,402,896.85
投资损失(收益)	(27,062,404.58)	(18,703,832.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753,974.85)	(225,43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	(1,882,887.04)	1,674,75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586,624.40)	(13,577,783.50)
存货的减少(增加)	(491,404,622.39)	(103,759,47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3,281,683,735.19)	(1,718,483,676.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3,224,387,476.01	1,427,516,387.97
股份支付费用	2,634,040.93	10,420,433.39
其他	6,496,972.3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807,168.45	442,218,585.0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58,127,597.32	1,202,207,819.0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202,207,819.08	748,911,676.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44,080,221.76)	453,296,142.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958,127,597.32	1,202,207,819.08
其中：库存现金	104,557.46	111,39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57,074,916.11	1,202,095,710.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48,123.75	718.98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127,597.32	1,202,207,819.0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金额	人民币元 理由
银行存款	125,011.88	-	使用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1,673,298.88	使用受限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本年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本年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3,778,804.85
其中： 美元	11,916,320.38	7.1884	85,659,277.40
欧元	2,211,949.36	7.5257	16,646,467.32
港币	1,590,100.26	0.9260	1,472,432.84
泰铢	2,950.56	0.2126	627.29
应收账款			363,261,829.68
其中： 美元	38,883,944.66	7.1884	279,513,347.79
欧元	11,128,331.17	7.5257	83,748,481.89
其他应收款			4,176,033.19
其中： 美元	550,047.90	7.1884	3,953,964.32
欧元	14,701.42	7.5257	110,638.48
港币	120,335.19	0.9260	111,430.39
应付账款			338,556,559.76
其中： 美元	46,408,226.30	7.1884	333,600,893.93
欧元	47,588.62	7.5257	358,137.68
港币	4,964,503.03	0.9260	4,597,129.81
日元	8,622.08	0.0462	398.34
其他应付款			18,239,182.77
其中： 美元	2,456,739.13	7.1884	17,660,023.56
欧元	14,779.35	7.5257	111,224.95
港币	505,328.57	0.9260	467,934.26
短期借款			45,154,200.00
其中： 欧元	6,000,000.00	7.5257	45,154,200.00

(2) 本集团境外经营实体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华旋有限公司、博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华阳(德国)技术有限公司和华阳(泰国)技术有限公司，其主要经营地分别是香港、德国和泰国，记账本位币分别是港币、欧元和泰铢。上述公司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更。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61、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资产，包括厂房及办公室，租赁期为2至5年。本集团无在续租期结束时可按低于市价的价格行使的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上述使用权资产无法用于借款抵押、担保等目的。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金额为人民币4,361,173.30元(上年度：人民币4,866,889.48元)。

本年度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人民币6,603,501.10元(上年度：人民币6,084,358.86元)。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人民币元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厂房及建筑物	5,834,703.60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租期为2至10年。本年度与经营租赁相关的收入为人民币5,834,703.60元(上年度：人民币6,341,985.23元)。

(3)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项目	本年年末数	上年年末数 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5,601,487.00	6,363,514.2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051,757.50	5,288,563.4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546,870.47	451,884.0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4年	115,414.65	188,562.8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5年	-	90,467.83
以后年度	-	102,000.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合计	7,315,529.62	12,484,992.31

六、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0,151,120.80	421,470,984.90
研发物料消耗	114,217,056.52	89,867,219.15
折旧摊销费	56,807,396.43	38,119,796.65
检测费	29,798,147.96	22,947,310.74
低值易耗品摊销	18,521,714.34	21,826,377.91
差旅费	19,575,275.40	16,492,702.63
委外研制费	41,842,509.02	6,960,015.10
样品试制费	8,058,452.48	6,712,132.87
特许权使用费	35,037.00	140,184.00
其他	22,401,110.95	20,246,466.81
合计	831,407,820.90	644,783,190.7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64,254,068.18	605,633,326.55
资本化研发支出	67,153,752.72	39,149,864.21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本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HUD项目	7,249,474.63	9,827,207.81	-	11,038,255.03	-	6,038,427.41
滑动机构项目	1,028,688.44	1,396,913.39	-	-	-	2,425,601.83
无线充电项目	5,944,415.25	1,725,760.61	-	6,472,046.81	-	1,198,129.05
显示屏项目	1,556,828.22	11,856,157.55	-	4,191,963.45	-	9,221,022.32
座舱域控制器项目	24,863,994.86	42,291,074.49	-	45,121,024.06	6,496,972.30	15,537,072.99
AVN信息娱乐系统	817,998.98	6,553,611.17	-	-	-	7,371,610.15
合计	41,461,400.38	73,650,725.02	-	66,823,289.35	6,496,972.30	41,791,863.7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座舱域控制器项目	试验验证阶段	2025年9月	产品销售	项目定点及立项	产品定点通知书和立项报告书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注销子公司

2024年度，本集团注销子公司华阳驭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本年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亏损)
华阳驭驾(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509,318.18	(5,863,865.54)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港币 29,623.87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86.50	13.50	设立取得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港币 19,403.80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87.12	12.88	设立取得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人民币 8,400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81.00	19.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人民币 1,000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华旋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500 万元	香港	贸易企业	100.00	-	设立取得
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港币 40,897.19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91.45	8.55	设立取得
博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200 万元	香港	贸易企业	-	80.00	设立取得
长春市华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人民币 300 万元	吉林省长春市	贸易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华阳通用(大连)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人民币 1,000 万元	辽宁省大连市	技术服务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人民币 21,506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100.00	-	设立取得
华阳(德国)技术有限公司	德国黑森州	欧元 50 万元	德国黑森州	贸易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惠州华阳通用智慧车载系统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人民币 1,000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技术服务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惠州市华博精机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人民币 800 万元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江苏中翼	江苏省常熟市	人民币 9,500 万元	江苏省常熟市	生产企业	-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长兴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	人民币 20,000 万元	浙江省湖州市	生产企业	10.00	90.00	设立取得
重庆华阳通用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人民币 5,000 万元	重庆市	技术服务业	-	100.00	设立取得
上海华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人民币 5,000 万元	上海市	技术服务业	-	100.00	设立取得
华阳(泰国)技术有限公司	泰国曼谷	泰铢 10,200 万元	泰国曼谷	贸易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芜湖华阳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人民币 100 万元	安徽芜湖	技术服务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西安华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人民币 100 万元	陕西西安	技术服务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华阳墨西哥技术有限公司	墨西哥瓜达拉哈拉	墨西哥比索 1,000 万元	墨西哥瓜达拉哈拉	生产企业	-	100.00	设立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中翼	10%	4,743,835.37	-	30,389,753.83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续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中翼	232,567,272.61	266,438,819.39	499,006,092.00	184,007,521.31	11,101,032.43	195,108,553.74	177,516,679.65	268,368,910.42	445,885,590.07	178,994,111.24	10,766,152.53	189,760,263.77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中翼	383,937,311.87	47,438,353.75	47,437,425.07	3,799,176.46	357,426,359.55	41,966,696.07	41,983,427.39	48,115,146.5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信息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对联合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信华精机(注 1)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16.6667	-	30.0000	权益法
杭州信华(注 2)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生产企业	10.7143	-	10.7143	权益法
裕元华阳(注 3)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16.2373	-	16.2373	权益法
安特惠州(注 4)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7.0000	-	7.0000	权益法
安特香港(注 4)	香港	香港	生产企业	7.0000	-	7.0000	权益法
英迪普顿(注 5)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	-	-	权益法
深圳诗航(注 6)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技术服务企业	-	10.0000	10.0000	权益法
中科华创(注 7)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	投资企业	59.8802	-	59.8802	权益法
海宁信华(注 8)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生产企业	10.7143	-	10.7143	权益法
上海恩井(注 9)	上海市	上海市	生产企业	5.6201	-	5.6201	权益法
信华光学(注 10)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生产企业	5.9524	-	5.9524	权益法

注 1： 本集团对信华精机的持股比例为 16.6667%，而惠州市华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投资”)对信华精机的持股比例为 13.3333%。根据华信投资签署的授权书，华信投资将其对信华精机的投票表决权全部委托本集团代为行使，本集团实际拥有对信华精机的表决权比例为 30%，同时本集团在信华精机的董事会中有两位董事席位。因此，本集团对信华精机具有重大影响。

注 2： 本集团对杭州信华的持股比例为 10.7143%。根据《合资经营合同书》的规定，董事会为杭州信华的最高权力机构，本集团在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杭州信华具有重大影响。

注 3： 本集团对裕元华阳的持股比例为 16.2373%。根据裕元华阳《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为裕元华阳的最高权力机构，本集团在董事会中派有代表，本集团对裕元华阳具有重大影响。

注 4： 本集团对安特惠州和安特香港的持股比例均为 7%。董事会为安特惠州和安特香港的最高权力机构，本集团在两家公司的董事会中均派有代表，本集团对安特惠州和安特香港具有重大影响。

注 5： 本集团于本年度处置对英迪普顿的长期股权投资。

注 6： 本集团对深圳诗航的持股比例为 10%。根据深圳诗航《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在该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深圳诗航具有重大影响。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续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信息 - 续

注 7： 本集团对中科华创的持股比例为 59.8802%。根据中科华创《合伙协议》，对外投资事宜需要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因此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共同控制。

注 8： 本集团对海宁信华的持股比例为 10.7143%。根据海宁信华《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在该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海宁信华具有重大影响。

注 9： 本集团对上海恩井的持股比例为 5.6201%。根据上海恩井《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在该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上海恩井具有重大影响。

注 10： 本集团对信华光学的持股比例为 5.9524%。根据信华光学《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在该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两名代表，能够对信华光学具有重大影响。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营和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7,850,777.06	181,697,301.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2,898,939.36	15,463,151.71
--其他综合收益	1,118,565.37	1,346,288.33
--综合收益总额	24,017,504.73	16,809,440.04

(3) 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之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4)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的 前期损失	本年未确认的 收益	本年未累积 未确认的损失
安特香港	1,647,562.42	(34,739.90)	1,612,822.52

九、 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本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技术类	133,802,412.92	156,408,450.00	12,013,758.18	-	278,197,104.74	与资产相关
产业技术类	2,450,000.00	-	-	-	2,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6,252,412.92	156,408,450.00	12,013,758.18	-	280,647,104.7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递延收益转入	12,013,758.18	10,651,988.30
产业技术类	2,183,117.32	10,714,207.10
税收类	6,512,712.89	4,459,949.00
就业补助类	1,270,470.09	3,094,477.40
其他	1,098,779.62	185,909.82
合计	23,078,838.10	29,106,531.62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除应退税金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以及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 续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及港币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境内下属子公司以欧元及港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境外下属子公司华旋有限公司和博通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业务活动以美元和港币结算、华阳(德国)技术有限公司以欧元结算、华阳(泰国)技术有限公司以泰铢结算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4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记账本位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78,191,125.15	66,389,581.77
应收账款	356,614,252.05	285,884,567.03
其他应收款	3,953,964.32	4,101,966.03
应付账款	333,968,269.93	217,506,845.73
其他应付款	18,134,799.04	22,417,823.70
短期借款	45,154,200.00	77,979,293.71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采取境外采购和销售使用同币种计价结算等方式以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2,075,103.63	11,008,829.57	1,923,607.58	9,782,371.79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2,075,103.63)	(11,008,829.57)	(1,923,607.58)	(9,782,371.79)

1.1.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续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增加 1%	(944,209.35)	(944,209.35)	(337,931.75)	(337,931.75)
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减少 1%	944,209.35	944,209.35	337,931.75	337,931.75

1.2 信用风险

2024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业务流程中包含了信用额度评估和审批的环节，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其次，本集团为国内外销售业务购买了信用保险，以降低可能的信用风险损失。最后，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收回款项计提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1,270,620,139.66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071,364,485.01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28.08%(2023年12月31日：33.22%)。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 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 续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 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 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762,561,153.68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3,036,123,928.28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46,253,543.60	-	-
应付票据	2,281,688,635.03	-	-
应付账款	2,247,235,999.82	-	-
其他应付款	172,239,325.8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8,539.90	-	-
长期借款	-	7,010,519.64	49,852,861.32
租赁负债	-	5,280,843.84	-

2、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1,427,754,664.76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83,297,410.8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79,320,733.36	未终止确认	尚未转移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1,990,372,808.9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1,427,754,664.76	29,303,069.18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383,297,410.87	-
合计		1,811,052,075.63	29,303,069.18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3) 继续涉入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179,320,733.36	179,320,733.36

十一、 公允价值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本年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5,327,128.50	-	275,327,128.50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1,060,517,286.65	1,060,517,286.6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7,212,206.51	17,212,206.5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75,327,128.50	1,077,729,493.16	1,353,056,621.66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327,128.50	410,225,436.62	市场比较法	预期收益率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1,060,517,286.65	533,542,552.15	现金流折现法	折现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212,206.51	16,651,095.96	市场比较法 现金流折现法	同类上市公司的股价、企业价值倍数、折溢价调整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长期收入增长率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 最终控制方
江苏华越投资有限公司 (原名: 惠州市华阳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股权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 5,052万元	51.6100	51.6100	注

注: 南京市越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惠州市大越第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华越投资有限公司 76.3055%的股权, 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邹淦荣、张元泽、吴卫、李道勇、孙永镝、陈世银、李光辉和曾仁武合计持有南京市越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7.3072%的股权, 而且前述八人通过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共同控制、管理本公司, 因此前述八人为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八、2。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惠州华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医疗器械”)(注)	关键管理人员过去 12 个月内施加重大影响之公司
惠州市华阳光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光学”)	董事施加重大影响之公司
惠州市华阳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科技”)	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大影响之公司
董事、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等	高级管理人员

注: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后不再对华阳医疗器械施加重大影响。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信华精机	采购商品/材料	1,610,033.29	3,540,942.41
华阳光学	采购商品/材料	5,818,692.14	2,834,833.20
信华光学	采购商品/材料	259,963.00	208,690.80
合计		7,688,688.43	6,584,466.4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恩井	销售商品	6,074,314.69	3,973,756.52
合计		6,074,314.69	3,973,756.52

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采购与销售按市场价格进行交易。

(2) 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及 物业管理费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及 物业管理费收入
华阳医疗器械	房屋	965,185.20	2,180,431.83
华阳光学	房屋	2,022,778.56	2,135,899.32
华阳科技	房屋	75,656.08	75,656.08
合计		3,063,619.84	4,391,987.23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注)	12,989,049.36	11,728,725.52

注：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包括应支付给本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助以及本集团为其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恩井	4,179,765.29	208,988.26	2,096,257.08	107,805.2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华阳光学	2,251,885.26	信华精机	154,219.47	
应付账款	华阳光学	2,251,885.26		信华精机	154,219.47	446,885.24
	信华光学		69,226.31			104,804.16
	合计	2,475,331.04				2,554,417.78
	其他应付款		英迪普顿		-	75,500.00

十三、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人民币元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	-	572,380.00	2,251,290.64	-	--	923,420.00	10,724,861.89	
合计	-	-	572,380.00	2,251,290.64	-	-	923,420.00	10,724,861.89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人民币 35.77 元/股	0.85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最佳估计作出，在确定该估计时，考虑了员工离职、可行权条件等相关因素的影响。该估计与上年度的估计无重大差异。

十三、股份支付 - 续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人民币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Black-Scholes)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成本进行估计。 采用授予日的股票的市场价格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成本进行计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无风险利率、股价波动率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65,114,184.08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34,040.9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这些公允价值是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输入至模型的数据如下：

项目	2020年6月12日	2020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18日
加权平均股票价格	人民币 12.79 元/股	人民币 17.42 元/股	人民币 42.55 元/股
加权平均行使价	人民币 13.40 元/股	人民币 17.51 元/股	人民币 35.77 元/股
预计波动	第一个行权期：38.5922% 第二个行权期：38.6532% 第三个行权期：36.8151%	第一个行权期：41.0782% 第二个行权期：38.2602% 第三个行权期：37.3091%	第一个行权期：21.1219% 第二个行权期：25.3657% 第三个行权期：25.5342%
无风险利率	第一个行权期：2.0504% 第二个行权期：2.2210% 第三个行权期：2.2931%	第一个行权期：2.7228% 第二个行权期：2.8745% 第三个行权期：2.9590%	第一个行权期：2.3727% 第二个行权期：2.6585% 第三个行权期：2.7337%
预计股息收益	1.05%	1.05%	0.93%

预计波动是根据本公司所处行业可比公司近 5 年平均股价波动率及汽车零部件指数近 5 年平均股价波动率计算得出。于模型中使用的预计寿命是基于管理层的最佳估计，就不可转换性、行使限制和行使模式的影响作出了调整。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人民币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高级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人员	2,634,040.93	-
合计	2,634,040.93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目	本年年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89,604,758.02	137,165,700.44

2、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51,955,379.68 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股本变动情况

2025年1月至2月末，因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本集团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增加股本80,380股，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公司总股本为524,907,041股。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本集团未按照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地区进行业绩评价和考核，因此本集团不存在按照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地区划分的经营分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1 项目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股利	19,284,320.68	-
其他应收款	255,465,402.05	153,179,804.04
合计	274,749,722.73	153,179,804.04

1.2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华精机	17,372,206.28	-
安特惠州	1,912,114.40	-
合计	19,284,320.68	-

1.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55,465,703.62	153,183,981.99
合计	255,465,703.62	153,183,981.9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55,458,557.82	150,423,388.35
保证金及押金	-	2,000,000.00
其他	7,145.80	760,593.64
合计	255,465,703.62	153,183,981.99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1、 其他应收款 - 续

1.3 其他应收款 - 续

(3) 按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一	255,460,157.34	100.00	6.60	0.00	255,460,150.74	153,178,411.48	100.00	3,681.51	0.00	153,174,729.97
组合二	5,546.28	-	294.97	5.32	5,251.31	5,570.51	-	496.44	8.91	5,074.07
组合小计	255,465,703.62	100.00	301.57		255,465,402.05	153,183,981.99	100.00	4,177.95		153,179,804.04
合计	255,465,703.62	100.00	301.57		255,465,402.05	153,183,981.99	100.00	4,177.95		153,179,804.0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人民币元

信用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年初余额	4,177.95		-	-	-	-	4,177.95
本年计提	-		-	-	-	-	-
本年转回	(3,876.38)		-	-	-	-	(3,876.38)
本年核销	-		-	-	-	-	-
其他变动	-		-	-	-	-	-
本年年末余额	301.57		-	-	-	-	301.57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本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和联营企业										
中科华创	31,460,979.09	-	(8,083,832.34)	472,208.62	-	-	-	-	23,849,355.37	-
信华光学	4,701,143.12	-	-	985,689.53	-	-	-	-	5,686,832.65	-
信华精机	86,226,711.56	-	-	15,551,152.42	952,965.82	-	(25,649,722.84)	-	77,081,106.96	-
上海恩井	29,061,054.24	-	-	3,350,417.18	-	-	-	-	32,411,471.42	-
安特惠州	10,975,716.96	-	-	207,844.11	165,599.55	-	(1,912,114.40)	-	9,437,046.22	-
杭州信华	8,847,215.09	-	-	264,966.88	-	-	(535,715.00)	-	8,576,466.97	-
海宁信华	10,034,870.60	-	-	2,147,387.72	-	-	(1,607,145.00)	-	10,575,113.32	-
英迪普顿	75,500.00	-	-	-	-	-	-	(75,500.00)	-	-
裕元华阳	-	-	-	-	-	-	-	-	-	(14,306,663.53)
安特香港	-	-	-	-	-	-	-	-	-	-
小计	181,383,190.66	-	(8,083,832.34)	22,979,666.46	1,118,565.37	-	(29,704,697.24)	(75,500.00)	167,617,392.91	(14,306,663.53)
二、子公司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1,089,879,886.09	-	-	-	-	1,301,925.42	-	-	1,091,181,811.51	-
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756,844,396.72	-	-	-	-	1,053,923.22	-	-	757,898,319.94	-
惠州市华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16,932,962.72	-	-	-	-	(377,936.02)	-	-	216,555,026.70	-
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	142,643,005.89	-	-	-	-	(238,530.81)	-	-	142,404,475.08	-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442,118,638.82	-	-	-	-	607,731.12	-	-	442,726,369.94	-
华旋有限公司	5,380,600.85	-	-	-	-	10,112.04	-	-	5,390,712.89	-
长兴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	-	-	-	-	20,000,000.00	-
小计	2,653,799,491.09	20,000,000.00	-	-	-	2,357,224.97	-	(75,500.00)	2,676,156,716.06	-
合计	2,835,182,681.75	20,000,000.00	(8,083,832.34)	22,979,666.46	1,118,565.37	2,357,224.97	(29,704,697.24)	(75,500.00)	2,843,774,108.97	(14,306,663.53)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56,998,144.50	48,602,459.59
营业成本	20,694,792.87	16,216,779.0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业务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租赁房屋	43,003,053.03	20,694,792.87	36,174,190.44	16,216,779.01
其他服务	13,995,091.47	-	12,428,269.15	-
合计	56,998,144.50	20,694,792.87	48,602,459.59	16,216,779.01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对外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其他服务收入系物业管理费收入及光纤租赁收入，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按照履约进度来确认。

本公司收入合同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535,000.00	3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979,666.46	15,516,881.60
合计	155,514,666.46	315,516,881.60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续

4、 投资收益 - 续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惠州市华阳精机有限公司	45,725,000.00	86,290,000.00
惠州华阳通用电子有限公司	43,560,000.00	167,000,000.00
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	43,250,000.00	-
华旋有限公司	-	46,710,000.00
合计	132,535,000.00	300,000,000.00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4,83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82,436.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052,978.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转回	587,296.60
债务重组收益	(135,538.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1,937.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90,288.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390.39)
合计	19,751,717.19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要求确定和披露。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	1.24	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6	1.20	1.20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412040012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企业合并、分立、清算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清算;代理记账;出具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使用

项目额 人民币8270.0000万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0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付建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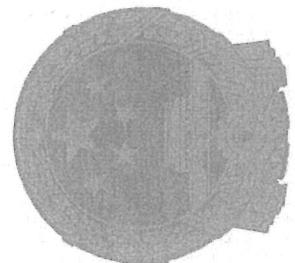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12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
由本所向原件相照用
与原件核对无误
立此存证
立文号：20120914
日期：2012年9月14日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0004082